

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11 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紀錄

(基層建設考察)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9 日(星期三)9 時至 17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：林主席長耕、吳副主席福全、洪代表健中、方代表駿洋、
林代表宜蘭、林代表長征、洪代表雅明

四、列席：洪鄉長若珊、林課長兼政風建在、吳課長佳益、洪課長偉鈞、
伍代理課長家稚、李課長曜任、王主計員幸梅、洪兼人事怡萍、
莊隊長羅山

五、主席：林長耕

記錄：劉美虹

秘書：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11 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，
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，現在已列席代表 7 位，出席代表已
達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：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本席依法宣佈開會。今日議程是本鄉
基層建設考察，因為建設課長新到任，請建設課長上台簡單介
紹。

吳課長佳益：主席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、鄉長，大家好，我是吳佳益，
很高興到烈嶼鄉服務，之前在桃園市政府車輛行車事故
鑑定會、楊梅區公所及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服務，以後請
各位代表多多指導，謝謝大家。

主席：課長請回座，接下來進行基層建設考察。

六、基層建設考察地點：烈嶼鄉生命紀念園區。

七、散會。